

我国个人所得税首次年度汇算启动

退税补税,办起来很方便

通过手机、网页、邮递等方式均可办理



随着我国个人所得税首次年度汇算启动,纳税人将在指定日期前完成个税汇算申报,继而申请退税或补缴税款。其中,对综合所得年收入合计不超过12万元以及应补缴税额不超过400元的纳税人,无须办理年度汇算也无须补税。在税务部门的贴心服务和技术手段的有力支持下,包括扣缴单位“一户一策”、“非接触式”办税等在内的诸多模式,正为纳税人进行年度汇算提供极大便利,也有效提升了他们的获得感。

4月10日,随着北京、天津、河北等地开通使用手机个人所得税APP、网页端等远程办理渠道,全国除湖北省以外地区纳税人均可通过手机、网页、邮递等方式轻松办理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年度汇算申报事项。这是我国个人所得税首次年度汇算,纳税人将在指定日期前完成个税汇算申报,继而申请退税或补缴税款。那么,个税年度汇算带来了哪些影响?纳税人的办税感受如何?税务部门有哪些措施帮助纳税人做好汇算?记者进行了调查。

更互动、更有感 纳税人享受到 更充分的税收优惠

福建莆田市民林先生2019年从一家公司累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14万多元,先前预缴个人所得税1万多元,年度汇算后全年应纳税额只有几千元。“现在个人所得税交得少了,钱包变得更鼓了。”已经收到数千元退税款的林先生说。

2018年8月,我国个人所得税法完成第七次修正,首次建立了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税制,将工资薪金所得、劳务报酬、稿酬与特许权使用费纳入个人所得税综合征收范围,并实行专项附加扣除,再按年度进行汇算。根据规定,2019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于2020年3月1日至6月30日进行。

据税务部门有关负责人介绍,年度汇算,通俗来说,就是居民个人将一个纳税年度内取得的综合所得合并后,按年计算全年最终应纳税的个人所得税,再减除纳税年度已预缴的税款后,计算应退或者应补税额,向税务机关办理申报并进行税款结算的行为。同时,对综合所得年收入合计不超过12万元以及应补缴税额不超过400元的纳税人,无须办理年度汇算也无须补税,给予纳税人充分的税收优惠。

为方便广大纳税人进行汇算,在具体办理方式上,税务机关为纳税人提供了“网上办”“大厅办”以及“邮寄办”等多种选择,其中,“网上办”可通过手机个人所得税APP、自然人电子税务局实现“非接触式”办理。

以个人所得税APP为例,纳税人可前往各大应用市场从正规渠道下载,在经过应用安装、注册登录、绑定银行卡流程后,即可完成申报准备。如果纳税人在上年度内取得的综合所得收入额不超过6万元且已预缴税款,可通过“简易申报”办理申报并申请退税。如果纳税人综合所得年收入额超过6万元,可通过“标准申报”进行年度汇算。

广东省税务局个人所得税处处长詹立仁介绍,纳税人在成功提交退税申请后,可通过手机个人所得税APP或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查看业务办理状态。对退票失败的,系统会提示原因或解决方法。

首次个人所得税年度汇算期间,恰逢以“减税费优服务 助复产促发展”为主题的第二十九个全国税收宣传月在全国开展。税务部门采取多项举措,方便纳税人快速便捷办理汇算,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,进一步增强纳税人的改革获得感。

引导细——由于年度汇算人数众多,为便于纳税人有序错峰、高效准确办理年度汇算,各地税务机关对为期4个月的年度汇算期进行了统筹安排,并通知了各扣缴单位办理时间段,提供了办税指南、操作视频等资料,确保纳税人依法尽享应有权利。

办理快——林国芳是浙江省开化县的一名美术教师,日前,她通过个人所得税APP完成了自主申报,退税上千元,整个过程仅用了5分钟。“学校还没开学,红包提前到账!”收到退税款的林国芳既惊喜又兴奋。



个人所得税年度汇算持续升温,也让一些人打起了歪主意。

最近,深圳市民小王就轻信了所谓的“退税攻略”,在年度汇算申报时对填报数额“动了手脚”。但在提交申报前,小王接到了来自深圳税务部门的年度汇算操作辅导。

据税务人员介绍,如果纳税人属于需要退税的情形,是否办理年度汇算退税是纳税人的权利,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但如果纳税人需要补税(符合规定的免于汇算情形除外),直至汇算期结束仍未依法如实办理年度汇算的,就要承担相关责任了。未按规定办理纳税申

有规矩、守诚信 加强个人所得税 纳税信用建设

报、不缴或者少缴税款、提供虚假资料申报享受税收优惠、不配合税务检查、虚假承诺等行为,都会对个人信用产生影响。

最终,经过税务干部耐心解释和指导,小王如实填报并进行了提交操作。

2019年,国家发改委办公厅、

顺利有序开展,各地税务部门以全国税收宣传月为契机,广泛开展个人所得税年度汇算政策辅导和操作培训,积极探索线上“不见面”“不上门”模式,大力推行“非接触式”办税。

云南、甘肃、宁夏、新疆、西藏等地税务局组建“线上宣传辅导小分队”,以“个人所得税汇算云课堂”的形式,将个人所得税年度汇算的宣传辅导从“线下”搬到“云端”,实现了“非接触式”条件下,最大限度让纳税人懂政策、会操作,最大限度满足纳税人需要。

在上海,税务部门持续推进“网上、掌上、线上”三位一体智能咨询建设,实现7×24小时不间断在线咨询,目前智能咨询日均服务量已占全市咨询量50%以上。在山东,济南税务部门开展预约式办税、菜单式辅导、互动式服务的“一网通办”工作模式,对扣缴单位采取“一户一策”,有针对性地提供年度汇算咨询辅导。

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联合下发《关于加强个人所得税纳税信用建设的通知》,提出建立个人所得税纳税信用管理机制,纳税人需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作出承诺,承诺的履行情况纳入个人信用记录。

西南财经大学教授、西财智库首席研究员汤继强表示,建立健全个人所得税纳税信用记录,能够有效引导纳税人诚信纳税,公平享受减税红利,推动我国公民信用体系建设迈上新台阶。

(吴秋余)
据《人民日报》

我省5G建设应用加速推进

截至3月底,全省已建成并开通的5G基站达3800座;
11个市的5G网络发展规划已编制完成

抓住5G建设先机,推动5G商用先行。在全省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,我省5G建设应用加速推进。4月9日,记者从省政府新闻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,截至3月底,全省已建成并开通的5G基站达3800座;11个市的5G网络发展规划已编制完成。

5G是支撑经济社会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转型的关键新型基础设施。省工信厅副厅长、新闻发言人张占祥表示,继去年9月我省出台加快5G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和若干措施之后,近期省委、省政府对推进5G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及商用进一步安排部署。

5G网络建设加快推进。截至3月底,我省已经建成并开通的5G基站达到3800座。全省11个市的5G网络发展规划已编制完成。三大电信运营商加快5G基站建设和开通,全省11个市热点区域、重要场景率先实现了5G网络的覆盖。

5G场景应用不断丰富。完成全国首套煤矿井下专用5G基站研发,建成了全国首个井下5G测试网络,获得全国首张5G矿用设备防爆证。在全省部署240余套5G+体温监测系统,累计完成3万余人的健康筛查;5G+远程会诊系统实现了省卫健委和支援湖北医疗队远程通联,提高了诊疗效率。利用5G网络平台把景点搬进了直播间,皇城相府、乔家大院等景区通过5G直

播吸引了大量“云游客”。在综改示范区通过“远程视频+云签约”平台,举行“三个一批”项目集中投产开工签约仪式。

5G产业融合持续深入。我省企业积极利用5G技术改造企业内部网络,通过5G技术实现生产数据的采集、传输和控制,推进5G和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。中国移动山西分公司与阳煤集团合作,推动井下5G煤矿等示范项目。中国联通山西分公司与太钢集团、山西焦煤、吉利汽车等企业合作,推进智能制造、智能矿山等项目建设。中国电信山西分公司与山西煤机、恒跃锻造合作,分别建设煤机行业、锻造行业“5G+工业互联网”平台。

此外,在推动公共区域开放方面,目前我省交通运输领域第一批200多个基站开放清单已列出;各市也积极支持5G网络建设。省通信管理局局长武晋向记者表示,忻州、晋城、晋中、阳泉、太原等5个市先后出台了加快5G产业发展的政策性文件,制定5G网络发展目标,加快5G



基站站址规划,推动公共资源向5G基站免费开放。

“今年,我们计划投资23.5亿元,新建5G基站1.3万座,年底基本实现设区市中心城区5G网络连续覆盖和商用,力争尽快出台《山西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规范》。加快推动各市制定并公布社会公共资源免费开放清单,加快推动建设智能矿山,打造智慧城市等场景应用,让5G更好地为经济赋能、为生活添彩。”武晋对山西5G发展的未来充满信心。(刘瑞强)
据《山西日报》